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19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9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李大鹏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李大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王军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设立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提

名，决定选举下列人员组成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李大鹏先生

委员：郑洪伟先生、张汉玉女士

2、董事会投资委员会

主任：朱晓宁先生

委员：王军华先生、吴翔先生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杨雄先生

委员：王军华先生、沙辉先生

4、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主任：郑洪伟先生

委员：朱晓宁先生、黄青琴女士

本议案进行分项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朱晓宁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何淼先生、张海军先生、计月华先生、凌晨先生、马健飏先生、何兴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各副总裁的简历见附件。

本议案进行分项表决。表决结果均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朱渝梅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潘岭松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潘岭松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5-86576542

传真：025-86576666

邮箱：sjkdmb@jsti.com

联系地址：南京市建邺区富春江东街 8 号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姚晓萍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姚晓萍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5-86576542

传真：025-86576666

邮箱：sjkdmb@jsti.com

联系地址：南京市建邺区富春江东街 8 号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9 日

附件简历:

1、何淼先生:

197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国地质大学岩土工程专业毕业、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工程检测中心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副主任、桥梁结构工程研究所副所长、岩土工程设计研究所副所长、经营部市场总监、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总裁助理,现任公司副总裁、检测研究院院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淼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何淼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张海军先生:

197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重庆交通大学道路与铁道工程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道桥二所副所长、所长、经营部主任,现任公司副总裁、城市建设与轨道交通设计院院长、市政设计研究院院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海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985,565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0.39%。张海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计月华先生:

197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南京林业大学森林工程专业毕业、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道桥规划设计一所主任工程师、副所长、道桥规划设计二所副所长、道桥规划设计五所所长、常州市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总经理、交通规划设计院副院长,现任公司副总裁、交通规划设计院院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计月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计月华先生与持有公司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凌晨先生：

1974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东南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毕业、工学博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工程检测中心工程师、副主任、道路工程研究所副所长、道桥规划设计一所所长、常熟市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运输规划研究所所长、道路工程研究所所长，现任公司副总裁、规划研究院院长、华南设计院院长、华南设计院一分院院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凌晨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56,576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01%。凌晨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马健飏先生：

1969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同济大学交通工程专业毕业、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员、综合部经理、设计一所所长、总经理、市政设计研究院院长，现任公司副总裁、运营中心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健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马健飏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何兴华先生：

1980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吉林大学土木工程专业毕业、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道桥规划设计一所助理工程师、工程师、

副所长、所长、经营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区域副总裁（华东大区、华北大区），现任公司副总裁、智慧城市研究院院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兴华先生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76,272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01%。何兴华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朱渝梅女士：

1967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西南农业大学农业经济与管理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历任广东省燕达橡塑制品厂财务科主办会计、广东省农垦经济发展总公司部门经理、广东康元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资本管理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渝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朱渝梅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8、潘岭松先生：

1966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南京理工大学毕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历任公司环境工程研究所副所长、计划财务部副主任、信息工程研究所所长、人力资源部主任、发展部主任、监事会主席、财务负责人等职，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潘岭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2,227,738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97%。潘岭松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4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姚晓萍女士：

198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苏师范大学法学专业毕业，本科学历，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历任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主管、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理赔管理部主管、江苏国盾科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法务部经理、本公司董事会秘书部证券事务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部副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姚晓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